

### 附件 3: 2023 年中国科大公共管理案例大赛常见问题解答

**Q: 2022 年中国科大公共管理案例大赛获奖的案例是否可以参赛?**

A: 已获奖队伍不能以 2022 年获奖案例再次参赛, 但欢迎重新选题开发案例参加本届案例大赛。

**Q: 2022 年中国科大公共管理案例大赛中未获奖的 2022 级 MPA 研究生如何参赛?**

A: 2022 年中国科大公共管理案例大赛中未获奖的 2022 级 MPA 研究生可选择重新组队、重新选题, 也可继续保持 2022 年的组队与选题(须符合本届案例大赛建议主题范围), 但不能以 2022 年未完成的案例直接参赛。

**Q: 如何与其他学科、其他学位研究生交叉组队?**

A: 鼓励同学自主联系、自由组队, 如确实存在困难, 可在组队时适当预留 1-2 个名额, 与指导老师或自身导师联系, 请求老师给予帮助联系。

**Q: 案例选题是否必须符合本届案例大赛建议主题?**

A: 案例选题原则上应在本届案例大赛建议主题范围内, 如有其他特色主题可由队长或指导老师向案例研究中心提出申请后确定。

**Q: 案例对重复率是否有要求?**

A: 有要求, 案例正文和分析报告文本重复率不得超过 10%。所有参赛作品必须为作者的原创作品, 不得照搬照抄, 若发现涉嫌抄袭或侵犯他人著作权的行为, 将取消参赛资格并上报学院按规定处理。

请各参赛队伍严格遵守科研诚信和学术规范。

**Q: 案例奖励如何设置?**

**A:** 本届案例大赛奖励设置分三层：首先，根据报名情况以及专家评审结果，合理设置一、二、三等奖及优秀指导教师奖名额，由学院颁发荣誉证书和奖金；学院案例中心评估为合格的优秀案例，根据《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公共事务学院公共管理案例建设管理暂行办法》另行匹配案例开发经费。其次，获奖案例优先推荐参加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或参选学院认定的案例库；若案例获得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奖项或成功入选学院认定的案例库，根据《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公共事务学院公共管理案例建设管理暂行办法》另行奖励。最后，获奖案例根据实习报告要求改写后，可替代实习报告提交，获得专业实践环节学分；案例获得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奖项或入选学院认定的案例库，等同于相应级别的学术论文，可用于申请硕士学位（署名要求根据培养方案执行）；案例指导老师根据学院绩效管理办法核算对应绩分，纳入年度科研绩效。